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 提升设计

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管竞采（2018）007 号

采 购 人 ： 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 ： 二 〇 一 八 年 三 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4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8
1.1 项目概况.....	8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8
1.3 采购范围、设计周期和服务质量.....	8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8
1.5 费用承担.....	8
1.6 保密.....	8
1.7 语言文字.....	9
1.8 计量单位.....	9
1.9 踏勘现场.....	9
1.10 提出问题要求.....	9
1.11 分包.....	9
1.12 偏离.....	9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9
3 谈判响应文件.....	10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5 竞争性谈判.....	12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12
5.2 谈判程序.....	13
5.3 谈判.....	13
5.4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14
5.5 评定标准.....	14
5.6 谈判结果公示.....	14
6 合同授予.....	15
7 纪律和监督.....	15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0
1 报价函.....	32
2 报价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34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5
4 授权委托书.....	36
5 响应人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37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函等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资料）.....	38
6 谈判保证金.....	39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40
8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41
9 方案技术文件.....	42
10 承诺函.....	43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谈判资料.....	44

第一章 谈判公告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 提升设计竞争性谈判公告

1. 招标条件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工程已批准建设，采购人为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竞争性谈判。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设计

采购编号：管竞采（2018）007 号

2.2 项目地址：弓庄南街与二里岗街交叉口西北

2.3 设计内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学校红线范围内地面景观绿化工程提升设计

2.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5 采购预算：约 46 万

2.6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各项相关设计标准和规范并能通过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查。

2.7 设计周期：20 日历天

2.8 招标类别：竞争性谈判

2.9 划分标段：本次招标划分为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企业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

3.3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具备园林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并提供投标企业为其缴纳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及劳动合同；

3.4 财务要求：提供 2014、2015、2016 年财务审计报告（如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投标企业自行承诺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书面资料；

3.5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绿化设计业绩

3.6 须提供单位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开具的在有效期内的、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对象包含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报名时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单位的信用记录】；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注：本项目资格后审。不符合投标资格的将被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验并作为投标单位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

4. 投标报名

4.1 报名注意事项请各投标人按以下顺序整理报名资料 1 套（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1.1 法人授权委托书（需出具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受托人的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1.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可选择不携带证书原件，但需提供上述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1.3 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1.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4.4.5 有效期内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4.4.6 业绩证明材料

4.4.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资料。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505 室报名。

5. 谈判文件的获取

5.1 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2018 年 3 月 13 日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505 室领取。

5.2 谈判文件费用：300 元/本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的时间：2018 年 3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

6.2 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 楼开标大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管城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郑州市商城路 2 号

联系人： 陈老师

联系电话：0371-6131133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点：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371-61171979

传真：0371-61171979

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12 日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商城路2号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371-61311330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联系人：刘女士 李先生 电话：0371-61171979
1.1.5	项目名称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设计
1.1.6	建设地点	弓庄南街与二里岗街交叉口西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投资金额	约46万
1.2.3	出资比例	100%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学校红线范围内地面景观绿化工程提升设计
1.3.2	设计周期	20日历天
1.3.3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各项相关设计标准和规范并能通过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查。
1.4	响应人资质要求	1 投标企业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 3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具备园林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及

		以上工程师职称并提供投标企业为其缴纳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及劳动合同； 4 财务要求：提供 2014、2015、2016 年财务审计报告（如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投标企业自行承诺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书面资料； 5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绿化设计业绩 6 须提供单位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开具的在有效期内的、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对象包含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7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报名时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单位的信用记录】；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注：本项目资格后审。不符合投标资格的将被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验并作为投标单位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1.10.1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1.11	分 包	√ 不允许
1.12	偏 离	√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	采购预算价

	料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46.4万（小写：肆拾陆万肆仟元）， 响应人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取消其谈判资格
3.3	谈判有效期	60日历天（谈判截止之日起）
3.4	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的金额：9000 元整 保证金的形式：响应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 （转账需备注某某项目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 开户名称：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516010005452 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于谈判截止时间一天前（以到帐 时间为准）
3.5.3	签字或盖章要求	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5.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3.5.5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A4大小的纸张胶装方式， 不接收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
4.1	封套上写明	响应人的地址： 响应人名称： XXXXXX（项目名称）项目谈判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3月16日15 时30分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郑州市纬四路13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4楼开标大厅。
4.2.4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竞争性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18年3月16日15 时30分 谈判地点：郑州市纬四路13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楼开标大厅。
5.3.1	谈判小组的组建	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5.3.5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
8.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国家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8.2	是否要求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要求提交电子版： ①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包含全部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文档

		②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及份数： U 盘一份 ③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详见响应人须知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谈判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对本工程设计进行采购。

1.1.1 本次谈判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次谈判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次谈判项目响应人：是指响应谈判、参加谈判竞争的法定代表人单位。

1.1.4 中标人：根据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5 本次谈判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设计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谈判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谈判项目的投资金额：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谈判项目的出资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谈判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设计周期和服务质量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的设计周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服务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 谈判期间，直到授予中标的响应人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6.2 在谈判过程中，响应人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1.6.3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谈判期间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谈判组成员不得与响应人私下交

换意见。在谈判结束后，凡与谈判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谈判情况扩散出谈判组成员之外。

1.6.4 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谈判的响应人如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中标响应人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6.5 谈判结束后，不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响应人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响应人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提出问题要求

1.10.1 潜在响应人对谈判文件中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方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并加盖企业公章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的地址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谈判文件完全认可。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代理机构将答复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响应人，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2.2 响应人在收到澄清后，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间，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谈判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是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

2.3.2 补充文件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潜在响应人，谈判文件收受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代理机构确认收到每一份补充文件。当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为使响应人有充分的时间按修正的谈判文件准备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3 谈判响应文件

3.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
- (2) 报价函附表（第一轮报价）；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响应人授权委托书；

(5) 响应人的资格及证明文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函等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资料）；

(6) 谈判保证金；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8)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9) 方案技术文件

(10) 承诺书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12) 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3.2 谈判报价

3.2.1 投标人根据本设计的特点、现行计价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的（计价格[2002]10号文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及有关规定并参考市场收费情况，并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合理报价。

3.2.2 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实施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所需的现场办公、技术服务费、税费、施工过程配合、后续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3.3 谈判有效期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谈判失效。

3.4 谈判保证金

3.4.1 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缴纳方式递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谈判保证金必须确保在前附表要求的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未递交，有效的谈判保证金进账凭证的复印件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3.4.2 响应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日内，向未中标的响应人和中标人退还谈判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响应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

作出响应。

3.5.3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5.4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及电子文档格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5.5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2 响应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人应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4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5.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响应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竞争性谈判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进行竞争性谈判，并邀请所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谈判程序

- 5.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 5.2.2 与会领导讲话（如有）；
- 5.2.3 宣布谈判纪律；
- 5.2.4 由响应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2.5 谈判（采购人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3 谈判

- 5.3.1 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 5.3.2 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谈判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谈判小组对密封情况完好的响应文件根据本须知第5.3.3款及5.3.4款规定的内容进行初审。
- 5.3.3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谈判阶段：
 - （1）谈判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 （2）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本设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3）谈判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 （4）谈判资格不合格的响应人。

在初审阶段,谈判小组还需对响应人的谈判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5.3.4 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 （1）响应文件封面、报价函未按规定加盖响应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2）谈判响应文件中被授权人签字与参加谈判时被授权人签字不一致的；
- （3）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 （4）谈判响应文件中无谈判报价、无工期、无质量等级或工期、质量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5)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3.5 详细谈判：

(1) 谈判小组分别与通过初步审核的响应人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为签到逆顺序，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响应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 谈判小组将允许响应人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响应人的名次相应排列。为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分别要求响应人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谈判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

(3) 若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

(4) 所有响应人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预算价；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5) 谈判小组按照“符合采购人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报价最低”的原则，将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由谈判小组在谈判记录上签字。

(6) 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谈判现场情况经谈判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5.3.6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根据中标原则确定中标响应人，并将结果通知未中标响应人。

5.4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5.4.1 谈判期间，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中标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谈判过程中，响应人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评定标准

5.5.1 采购人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谈判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标响应人。

5.5.2 在质量、服务不相等情况下不以价格作为中标之唯一条件。

5.6 谈判结果公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谈判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工作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谈判工作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工作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5.6.2 采购人在按规定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天内，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

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公告期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接到投诉的，可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发出中标通知书。

6 合同授予

6.1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响应人。

6.2 签订合同

6.2.1 响应人的最后一轮报价为中标价，中标价即为合同价。

6.2.2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在谈判过程中对谈判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对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谈判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

7.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谈判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设计

工 程 地 点 : 弓庄南街与二里岗街交叉口西北

合 同 编 号 :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_____

发 包 人 : 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 _____

签 订 日 期 :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费率 元/ m²	中标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²	概念设计	方案	施工图			
1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设计			√	√	√			

说明	注： 1、设计范围：红线范围内的景观园林方案、初设及施工图设计，包括园建，景观构筑物、园林供水排水及园林植栽、照明、监控、音响布置等相关内容。设计深度按《建筑场地园林景观设计深度要求》06SJ805 实施。 2、乙方工作内容： ①硬景设计，包括学校入口、边界围墙、地面、铺装材料和细部。景观涉及的地下车库车行及人行出入口、采光井、通风井、垃圾中转站周边环境等的基础结构以上部分的景观设计。 ②园林建筑物、入口岗亭、亭台、花架、园景墙、花池、园路。 ③小品、艺术品、花盆、长凳及垃圾桶提供式样。 ④场地竖向设计。 ⑤植栽设计，其中包括树木、灌木和地被植物。 ⑥景观工程相关的水、电、结构设计。 ⑦景观园林的供水排水设计。 ⑧电气系统图：园林照明灯具的造型、型号、参数选样、照明灯具分布位置及灯具回路控制系统、地下管线布置及配电设计。 ⑨室外景观工程背景音乐音响的布点及外观造型。 ⑩提供地下室顶板的防水及排水层工程设计方案。 ⑪自动灌溉系统设计。 3、乙方设计服务：乙方必须为本项目配备经验丰富且富于创新的设计师承担设计工作，工程结束前乙方应保该项目的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设计师定期参加重要的工地例会，协助发包人办理各种报批手续，设计人在施工阶段应每周不少于两次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特别是绿化植物的采购环节的参与。
----	---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设计任务书	1	概念设计开始三天前	提供主要设计师的履历
2	概念设计确认单	1	方案设计开始三天前	
3	方案设计确认单	1	施工图设计开始三天前	
4	施工图确认单	1	施工图完成后三天内	
5	其它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三天前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概念设计文件	3	合同签订后 5 天内	
2	方案设计文件	3	初步设计文件 经发包人确认后 5 天内	
3	施工图设计文件	8	方案设计文件 经发包人确认后 10 天内	

乙方按照工程的工程进度分五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概念设计

1、概念设计：向甲方提供并讲解概念设计方案，此方案旨在确立设计方向并能够放映出学校环境总体规划及设计创意。

2、概念设计工作成果如下：

①景观方案的彩色总平面图

②说明设计构思的有关分析图，包括功能布置图，交通流线图，景观视线分析图等

③表达景观意向的彩色图片一套

④植栽功能划分和设计意向图片

⑤高差变化较大地段的景观断面图

⑥彩色透视效果图（9张以上）

⑦提供以上设计成果之A3彩色图册一式6份，A1彩色图版一套及相应的电子文件

第二阶段：方案设计

1、乙方完成方案设计工作成果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展开方案设计工作，该阶段主要是进行前一阶段设计方案之深化。

2、方案设计时，乙方将提供景点安排、标高概念、地下室楼板荷载分布及荷载量、地面处理、照明设计、植物设计和铺装材料的选样，提交甲方确认。

方案设计阶段的工作成果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总平面图（反映道路、广场、绿地、景观小品、山体水景等内容）

②放线图、定出道路、广场、土坡和重要景点的控制尺寸

③竖向设计图、定出道路、广场、土坡和重要景点的控制标高并确定排水系统的设计原则

④灯具布局方案平面图和灯具的选型

⑤室外景观工程背景音乐的布点方案平面图及音箱的选型

⑥植物（包括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的结构划分，乔木和灌木种植方案图和植物表（包括品种和规格）

⑦硬景部分：铺装总平面图，局部放大铺装纹样图，硬景物料表、重要物料的彩色图片和物料索引图。

⑧重点景观的放大图，放大图上应说明控制性尺寸和主要材料，可配以彩色图片或透视草图（带表现的平、立、剖面图）。景观给排水初步平面图

（包括绿化灌溉，雨水排水和水景设计），景观照明布置图及选型

⑨景观工程概算书

⑩提供以上设计成果之A3彩色文本一式4份

第三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

1. 在甲方同意扩初设计内容，并提出书面通知进行施工图制作后，乙方将开始执行施工图制作。施工图详图对于施工总图不应出现盲区、盲点。

2. 为硬、软景施工提供详细的设计图纸。

3. 协助甲方编制硬景、软景工程进度安排。

4. 乙方应按设计周期要求提交下列设计成果详细的施工图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硬质景观详图和施工图（包括各种园林小品的立面图/剖面图、重点铺装图、详细的园景节点大样图）。

②景观配景指引图、总平面图、放线图、园林小品图及定位图。

③标高设计图、竖向图（包括等高线、标高点及排水方向、坡度）。

④局部的平面图和剖面图。

⑤场地景观部分的排水及人工灌溉图，景观构筑物及小品结构图。

⑥灯具照明图、背景音乐的布点图。

⑦物料表

⑧乔木、灌木及地被植物种植图（含苗木表）及技术指标，植物名录（包括植物品种、数量、高度、胸径、冠幅修剪要求等），主要观赏植物形态给出参考图片。

⑨植物施工说明和养护管理说明。

⑩提出以上设计成果PDF文件供甲方审核，确认后提供蓝图8份及相应的CAD

格式电子文件。

第四阶段：施工图交底及图纸会审阶段

- 1、提供景观效果控制手册三套，以便施工方能更好地贯彻设计意图。
- 2、与甲方一起，为施工招标提供答疑，参加设计交底会和图纸会审。

第五阶段：施工阶段的配合

- 1、协助甲方在施工前确认物料及植物品种规格。设计师应配合景观施工，参与植物及铺装材料的选择。
- 2、在硬景施工前及施工期间应根据现场需要前往工地现场监督服务，以确保所有硬景工程按图施工，协调和解决现场与图纸设计的矛盾或问题。
- 3、在软景施工前，协调苗木空间位置、查核园林建造文件上所示物料、监督数目的种类及种植堆填工程，包括种植初期的保养监督视察与最后的备案验收。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费为_____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20%(定金)		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第二次付费	20%		方案设计文件经发包人确认后三日内
第三次付费	40%		施工图交付后三日内
第四次付费	20%		竣工验收后七日内

合计	100%		
----	------	--	--

说明：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

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及地方现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规范、规程、法规和标准。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项目尚未竣工验收前，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设计人应当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来支付设计费用。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

均按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应当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已支付费用。

第八条 其他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设计人应与配合。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设计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

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本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8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签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

河南沃森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竞争性谈判

响应文件

（封面）

响 应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此页格式作为响应文件封面标准格式；

2、若封面为硬包装过胶制作或其他不适合盖章的纸张，封面可以不盖章。

1 报价函

致：（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谈判报价为（大写）（小写：¥），并承担其任何设计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终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中标，保证在日历天内，全面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我方保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采购人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6. 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 60 天内保持谈判响应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本谈判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中标。

7. 除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评标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8. 如果我方中标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9. 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10.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谈判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1. 所有与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代表姓名： 职 务：

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报价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响应人					
项目负责人		级别		资质证书号	
谈判报价	大写： 小写：¥_____ （响应人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响应人最后一次的谈判报价为中标价）				
服务质量					
设计周期	日历天				
服务承诺	可另行附页				

响应人：（盖单位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月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 应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盖单位章）

年月日

4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 应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5 响应人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函等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资料）

6 谈判保证金

附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及投标人基本
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设计服务期限	
设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8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及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名		年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9 方案技术文件

10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实验中学地面景观绿化提升设计项目中保证做到：在项目设计、施工及审计结束之前不变更项目负责人及团队班子成员。

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人提交的其它谈判资料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____（投标项目名称）____谈判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12 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第二轮报价函（格式）

致：（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第二轮报价，该设计报价为元_____（大写），并承担其任何设计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我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完成设计。
3.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响应文件、谈判过程中对响应文件做出的澄清、解释及本论报价函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4. 其他优惠服务承诺：_____。

响应人：（全称）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不需附响应文件中，开标现场填写